

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围绕全区党风廉政建设中的全局性、综合性、长期性问题，开展跟踪研究和前瞻性调研。

（二）、落实区委、区政府对廉洁城区建设的决策部署，负责廉洁城区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调查研究、工作经验推广及交流合作。

（三）、参与区委、区政府和区纪委监委重要会议和重大调研活动。

（四）、对辖区企业和驻区机构提供防贪顾问服务，促进各类企业、组织开展合规性建设，推广廉洁价值。

（五）、加强与国内外纪检监察机关及廉政研究机构的沟通、交流与合作，建立多种形式的决策咨询机制。

（六）、区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主要负责人最高行政管理登记为职员七级，无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46.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7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2.7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172.77	总计	62	172.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2.77	172.77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49	146.49	0	0	0	0	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6.49	146.49	0	0	0	0	0
2011150	事业运行	87.5	87.5	0	0	0	0	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99	58.99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	0.3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	0.3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	0.3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8	25.98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8	25.98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3	13.93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5	12.05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2.77	113.78	58.99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49	87.5	58.99	0	0	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6.49	87.5	58.99	0	0	0
2011150	事业运行	87.5	87.5	0	0	0	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99	0	58.9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	0.3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	0.3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	0.3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8	25.98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8	25.98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3	13.93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5	12.05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2.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6.49	146.49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3	0.3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	0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98	25.98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5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6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38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39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40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1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77	本年支出合计	53	172.77	172.77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5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57				
总计	32	172.77	总计	58	172.77	172.77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2.77	113.78	58.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49	87.5	58.9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6.49	87.5	58.99
2011150	事业运行	87.5	87.5	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99	0	5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	0.3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	0.3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3	0.3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98	25.9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98	25.9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3	13.93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05	12.05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10.45	30201	办公费	0.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58.27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12.52	30205	水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1	30206	电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95	30207	邮电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8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1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				
人员经费合计		111.7	公用经费合计						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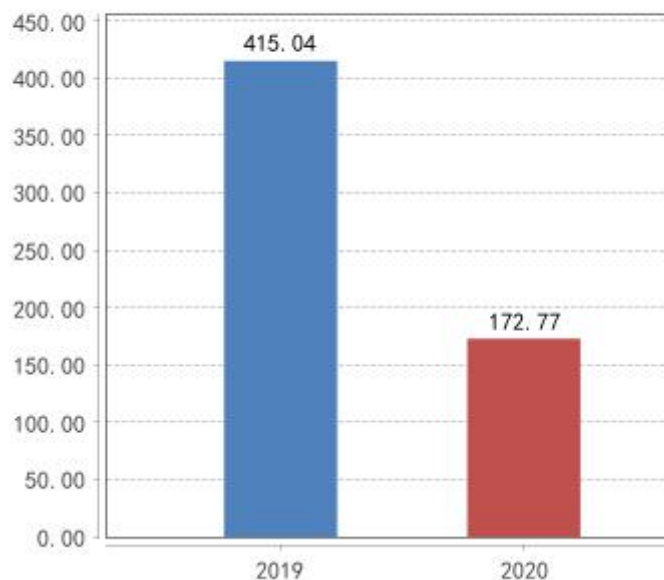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72.7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2.27 万元，下降 58.4%。主要是 2020 年 7 月份我单位取消独立核算，相关预算划转至上级主管单位区纪委进行统一核算，故全年收入有所下降。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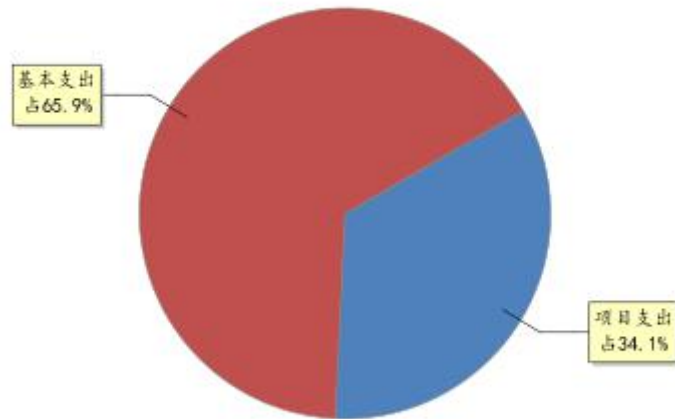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72.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2.7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72.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78 万元，占 65.9%；项目支出 58.99 万元，占 34.1%；上缴上

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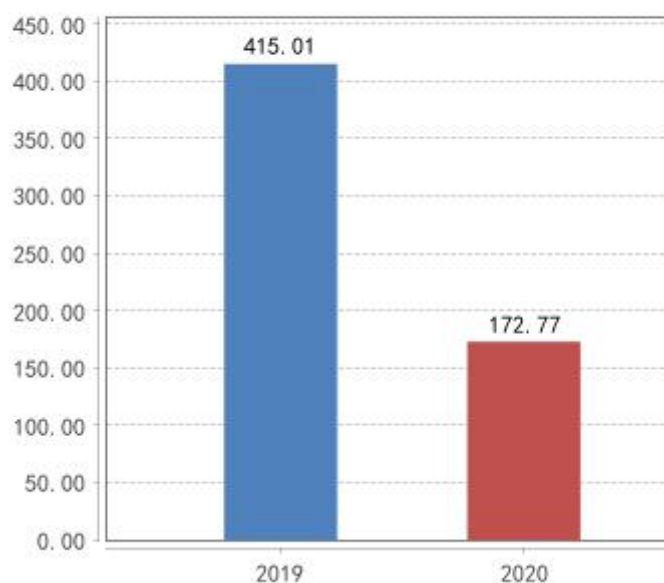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2.7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42.24 万元,下降 58.4%。主要是 2020 年 7 月份我单位取消独立核算,相关预算划转至上级主管单位区纪委进行统一核算,故全年收入有所下降。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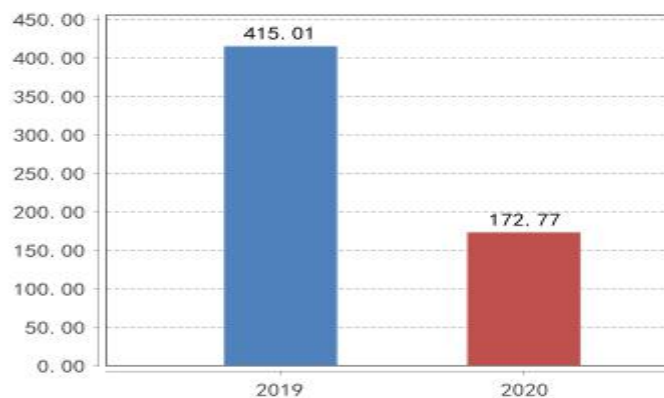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2.77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 减少 242.24 万元, 下降 58.4%。主要是 2020 年 7 月份我单位取消独立核算, 相关预算划转至上级主管单位区纪委进行统一核算, 故全年收入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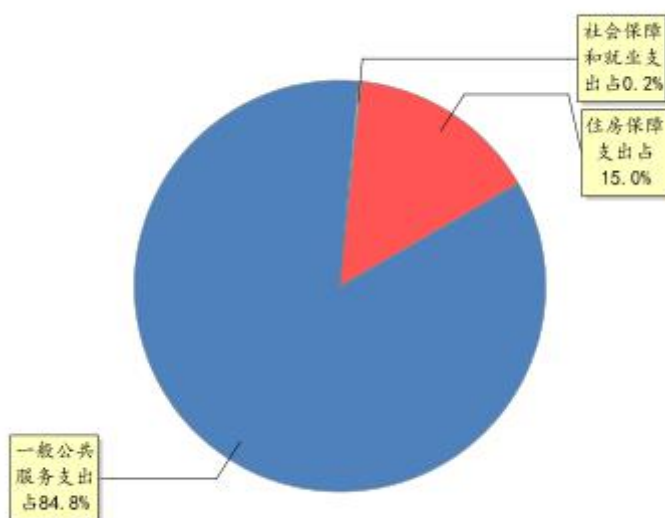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
情况
(单位: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2.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6.49 万元，占 84.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3 万元，占 0.2%；住房保障（类）支出 25.98 万元，占 1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5.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

①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项目经费。

②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5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留年度事业发展支出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调减指标。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①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预算数与决算数持平。

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了指标。

③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指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指标，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① 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05 万元，支出决算

为 13.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减指标，住房公积金预算数减少。

②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减指标，购房补贴预算数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2.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持平，2019 年度支出决算同为 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本年无因公出国公务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为 0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与 2019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数无增减变动。与全年预算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数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数无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 2019 年度相比无增减变化。其中：

国内接待费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58.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单位未组织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3.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预算准备金”、“防贪顾问服务”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 2。

(1) 预算准备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统一决算。

(2) 防贪顾问服务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 万

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统一决算。

(3) 推广廉洁价值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统一决算。

(4) 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统一决算。

(5) 政府绩效专项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8.99 万元，执行数 58.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不涉及此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车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部门决算情况所涉及的金额单位为万元（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 0 不需保留小数位），因“四舍五入”可能造成总额与分项金额之间的细微误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功能分类

1. 2011150 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 2210203 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2: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应付突发事件, 应急工作的补充, 费用支出的调剂补充, 以备资金缺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不适用	20.00	20.00	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监委统一决算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不适用	20.00	20.00	
		工作时效	全年按照规定, 严格用款。			不适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不适用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10.00	10.00		
总分						100	90.00		

附件2: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防贫顾问服务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防贫顾问为成员单位提供服务,协助成员单位完善廉政防控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为成员单位提供防贫服务	≥4次	不适用	20.00	20.00	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
		质量指标	年度防贫顾问服务覆盖率	100%	不适用	20.00	20.00	
		工作时效	平均每半年为成员单位提供服务≥2次。		不适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	推动罗湖区社会领域廉洁从业氛围进一步提升。	长期	不适用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10.00	10.00		
总分						100	90.00	

附件2: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推广廉洁价值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0.00	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00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借鉴全国先进城区推广廉洁从业建设的相关模式,推广罗湖区社会领域廉洁从业建设工作经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前往先进省市区调研并推广罗湖经验。	2次	不适用	10.00	10.00	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
			指标2:印制发放宣传资料。	2次	不适用	10.00	10.00	
		质量指标	指标1:年度调研推广任务完成率	100%	不适用	10.00	10.00	
			指标2:宣传品接收率。	100%	不适用	10.00	10.00	
	工作时效	平均每半年开展调研推广1次,开展宣传推广1次。		不适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	指标:推动罗湖区社会领域廉洁从业氛围进一步提升。	长期	不适用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10.00	10.00		
总分						100	90.00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0.00	0.00	10	0.00%	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等要求开展党建工作。通过教育培训党员、开展系列党建活动,进一步提高基层党务工作者、党务工作者的能力水平,全体党员的党性修养,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从而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再上新台阶。</p> <p>经费主要用于党建工作宣传教育、开展党员干部学习教育及培训,订阅或购买党的学习刊物,表彰优秀共产党员,党员活动场所建设,开展服务群众活动等。</p> <p>目标1:通过开展党的教育培训活动,提高党务工作人员和机关党员的素质。</p> <p>目标2:通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强化党员党性修养。</p> <p>目标3:购买相关书籍,加强理论学习。</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订购报刊、购买党建书籍,印制资料数量	≥5余册/本	不适用	5.00	5.00	年中项目划拨到纪委
			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党建活动次数	12余场次/每月1次	不适用	5.00	5.00	
		质量指标	“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完成率	≥90%	不适用	5.00	5.00	
			专题组织生活会、党员民主评议完成率	≥90%	不适用	10.00	10.00	
			单位内党员活动参与率	≥60%	不适用	10.00	10.00	
	工作时效	1.每月组织开展1次主题党日活动,召开1次支部委员会;2.每季度召开1次支部党员大会、1次党课;		不适用	15.00	15.0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党务工作干部、党务工作者能力	有所提升	不适用	10.00	10.00	
			全体党员的党性修养、政治素质	有所提升	不适用	5.00	5.00	
			增强党组织的政治引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效果显著	不适用	5.00	5.00	
党支部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得到保障	不适用	5.00	5.00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营造“廉洁自律”的良好氛围,把基层党组织的思想和上级党组织统一起来,确保制度落实	长效	不适用	5.00	5.0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党员及服务群众的满意度	》95%	不适用	10.00	10.00		
总分					100	90.00		

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公章):

项目名称	政府绩效专项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周期	1年			
实施单位	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589,903.00	589,902.16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589,903.00	589,902.16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工作人员日常管理、促进工作人员依法办事、勤政为民,提高行政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确保对工作人员的关爱工作落到实处。				加强工作人员日常管理,促进工作人员依法办事、勤政为民,提高行政效率和公共服务水平,确保对工作人员的关爱工作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5.00	15.0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00	20.00		
		工作时效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0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我单位职工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30.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00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00	0.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95%	10.00	10.00			
总分						100	100.00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

填报人：林俊达

联系电话：25666790

为强化**罗湖区廉洁建设保障促进中心**以下简称“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落实绩效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罗财函〔2021〕247号）等相关规定，从预算执行、绩效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多个方面全面梳理我单位2020年度我单位履职绩效，分析部门履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形成本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1. 围绕全区党风廉政建设中的全局性、综合性、长期性问题，开展跟踪研究和前瞻性调研；
2. 落实区委、区政府对廉洁城区建设的决策部署，负责廉洁城区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调查研究、工作经验推广及交流合作；
3. 参与区委、区政府和区纪委监委重要会议和重大调研活动；
4. 对辖区企业和驻区机构提供防贪顾问服务，促进各类企业、组织开展合规性建设，推广廉洁价值；
5. 加强与国内外纪检监察机关及廉政研究机构的沟通、

交流与合作，建立多种形式的决策咨询机制；

6. 区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一是适当扩大区廉洁从业同盟成员单位规模，在更大范围形成反腐联动效应；

二是开展区防贪顾问换届工作；

三是继续为同盟成员单位提供防贪顾问服务；

四是组织开发一批质量较高的廉洁宣传产品；

五是完成区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部门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我单位严格按照履职、事业发展规划以及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预算，申报的预算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与整体工作任务目标相匹配，基本支出按相应标准合理测算，项目支出均进行科学测算，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进行合理的预计，确保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2020 年部门预算收入 185.86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68.93 万元，减少 47.61%，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185.86 万元。

2020 年部门预算支出 185.86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68.93 万元，减少 47.61%。其中：人员支出 142.90 万元、

公用支出 5.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37.60 万元。

预算收支增加（减少）主要原因说明：因我单位机构编制事项调整，事业编制数由原 9 名调整至现有 4 名，故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相应减少。

2.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关通知要求，“各预算单位在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时，按要求开展部门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审工作。”2020 年度，我单位所有预算项目均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范围，且均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年度目标”的原则和方式梳理编制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了绩效目标全覆盖。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根据 2020 年度绩效自评补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部门各预算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较为清晰、细化、可量化。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方面

2020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批复共计 185.86 万元，调整后预算共计 172.77 万元，决算数为 172.7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单位具体预算执行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0 年度单位预算批复及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支出数	执行率
一、	基本支出	148.26	113.78	113.78	100.00%
二、	项目支出	37.60	58.99	58.99	100.00%

(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2020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采购。

(2) 财务合规性。一是资金支出的规范，我单位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财务相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资金调整、调剂规范；三是会计核算的规范，我单位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及其他核算均符合规定，按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有关要求，我单位在官方网站公开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及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等信息，公开信息内容完整且清晰。

2. 项目管理方面

我单位从项目立项、过程监管、结项三方面对项目实施全流程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执行，并达到预期效果。

(1) 立项管理。我单位所有项目设立、调整均按规定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并经我单位集体决策审议通过后设立。项目招投标和合同签订均依据我单位采购管理办法及合同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

(2) 过程监督管理。我单位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本单位的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执行进度进行有效的监控。

(3) 结项管理。我单位制订了详实的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货物类采购、服务类项目以及政府投资等项目进行结项验收，并将结项验收结果运用到后续项目管理或供应商合作。

3. 资产管理方面

我单位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确保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配置规范。2020 年度，我单位无固定资产。

4. 人员管理方面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核定编制数为 0 人，在职人员共 0 人，其中在编人员人数为 0 人，编外人员人数为 0 人，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0 人。人员规模控制良好。

5. 制度管理方面

我单位建立了《深圳市罗湖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罗湖区廉洁城区建设办公室内部控制工作手册》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

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六大经济业务活动，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完成机构编制、岗位设置相关工作；
2. 继续开展社会领域廉洁价值推广工作；
3. 积极开展防贪顾问工作；
4. 筹备罗湖区社会领域廉洁从业同盟第二次会员大会。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完成了机构编制设置变更、单位法人证书变更、单位公章重置、工作人员职务名称变更等相关工作，目前中心相关职能运行正常；

2. 开展了农业银行罗湖片区各支行纪委、工商银行罗湖片区各支行纪委调研我委座谈等工作；

3. 组织委业务骨干到国信证券、罗湖区烟草专卖局、罗湖农业银行开展防贪顾问培训，在全社会形成办事讲规矩、重法治，规则公平、程序正义的习惯和氛围；

4. 召开一次廉洁从业同盟成员大会，吸收国信证券、深物业集团等 12 家优质企业及行业协会加入，同时完成首届罗湖区社会领域防贪顾问换届工作。

（三）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一是“三公”经费控制率。2020 年度，我单位“三公”经

费为 0。

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0 年度，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2.0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2.08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00%。

2. 效率性

一是预算执行率。2020 年，我单位各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为 129.19 万元、172.77 万元、172.77 万元、172.77 万元，各季度的时序进度应为 25%、50%、75%、100%，因季度预算执行率为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与时序进度的比率，故我单位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299.11%、200.00%、133.33%、100.00%，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83.11%。

二是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0 年度，我单位有上级部门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 2 项，全部保质保量完成（2 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完成），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00%。

3. 效果性

根据相关部门以及市民反映，我单位工作取得了较为明显的社会效益，保障了罗湖区廉洁从业同盟覆盖面得到扩大等。

4. 公平性

一是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20 年，我单位积极做好信访工作密切干群联系，畅通接访、来电、来信、网上信访等途径，积极主动对接相关信访处理单位，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在矛盾没有激化前抓住问题不放，坚持早发现、早控制、早

解决，真正做到“情况在一线掌握，工作在一落实，问题在一解决，矛盾在一化解”，减少了群众上访事件的发生。

二是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2020年度，根据市民反映，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及《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罗财函〔2021〕247号）等文件规定，同时，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要求，在推进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建设方面进行了一些探索。主要工作经验及做法有：

一是在评价结果应用中，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要求组织绩效项目自评和绩效跟踪监督，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项目在开展过程中各环节的落实以及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同时，做好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公开工作。

二是将领导重视作为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加强我单位领导对预算工作重视程度，支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强大动力，保证工作顺利开展。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经研究，影响我单位绩效评分的问题及改

进措施如下：

我单位存在主要问题是：

- （1）绩效目标设定不够明确及完整，无具体量化指标；
- （2）设定的绩效指标暂未能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改进措施：

（1）针对绩效目标设定不够明确及完整，无具体量化指标问题，我单位拟通过完善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细化绩效指标项目，从项目任务清单中分解出项目的产出数量及质量目标，从项目服务对象及影响层面分解效益目标，以绩效目标为手段指导项目管理；

（2）针对设定的绩效指标暂未能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问题，我单位拟通过夯实基础,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一是绩效目标设定方面，我单位拟通过对项目进行梳理，从项目任务清单中分解出项目的产出数量及质量目标，从项目服务对象及影响层面分解效益目标，以绩效目标为手段指导项目管理。

二是预算绩效管理方面，我单位拟通过夯实基础,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要准确把握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规定、深入研究符合区情推进措施、积极探索适用于不同单位、不同项目的绩效指标，逐步建立涵盖各

类各项支出、符合目标内容、突出绩效特色、细化量化、便于考核的统一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覆盖全部预算支出结果绩效评价的规范标准，尽快形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自评，实际自评得分为 93 分。具体详见附件 1。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和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00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4.00

						合实际。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目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5.00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X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X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	2.00

						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财务合 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	3.00

							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p>1. 部门预算公开 (1.5 分), 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 (1.5 分), 按一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p> <p>(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p> <p>(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00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都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关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照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 理安全 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存完整，账实相符（1分）；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资产管理	3	固定资 产利用 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X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p>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p> <p>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p> <p>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p>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p>1. 比率<5%的, 得1分;</p> <p>2. 5%≤比率≤10%的, 得0.5分;</p> <p>3. 比率>10%的, 得0分。</p>	1.0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 etc 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	<p>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关凯、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p> <p>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p>	3.00

						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及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p>1. “三公”经费控制=“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X100%</p> <p>（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X100%</p> <p>（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p>	5.00

							<p>得 3 分；</p> <p>(2) 90% ≤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2 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0 分。</p>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X1 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X1 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X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X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X2 分</p>	6.00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X6分。	6.00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00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众或个人, 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 可参照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 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 得 6 分; 2. $90\% \leq$满意度$<$95%的, 得 4 分; 3. $80\% \leq$满意度$<$90%的, 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 得 1 分。</p>	6.00
总分	100		100		100			93.00